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se Talent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有才天下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6100)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及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與細則**

有才天下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Wise Talent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更改為「Tongdao Liepin Group」，及其中文的雙重外文名稱由「有才天下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更改為「同道獵聘集團」(「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 (ii)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特別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本公司將與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辦理相關存檔手續。待上述條件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由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成立證書當日起生效。其後，本公司將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所有必需的註冊及存檔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理由

本公司從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之後一直在圍繞著人才服務擴展產品線。具體而言，本公司仍以中高端招聘服務為核心業務，錄得強勁增長，同時亦採納校園人才招聘、人才培訓、人才測評與考試等一體化的多元服務模式。因此，本公司已成為全面一體化以科技主導的人力資源服務平台，給人才和企業提供更多元的人力資源服務。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現有的名稱已不能完全表達上述戰略，因此希望通過更名來表達本公司更多元的人力資源服務的戰略。董事會認為新名稱可為本公司塑造更恰當的企業形象及身份，更準確配合本集團的未來發展方向。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現有股東之權利或本公司日常業務經營及／或其財務狀況。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所有以本公司現有名稱發行的本公司現有股票將繼續作為本公司股份的所有權之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一切用途(包括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等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作出任何就本公司的現有股票免費更換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之安排。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股票將僅會以本公司之新名稱發行。

此外，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所用之中英文股份簡稱亦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及待聯交所確認後更改。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與細則

鑑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董事會亦建議採納第三次修訂及重述的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與細則（「第三次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與細則」），以反映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第三次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與細則自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生效。建議採納第三次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與細則須待本公告「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且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採納第三次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與細則，方可作實。

第三次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與細則對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與細則作出的建議修訂僅為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Wise Talent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更改為「Tongdao Liepin Group」，及其中文的雙重外文名稱由「有才天下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更改為「同道獵聘集團」。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採納第三次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與細則的特別決議案，以及其他事項。

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採納第三次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大綱與細則詳情之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寄予股東。

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以通知股東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生效日期及本公司於聯交所交易所用的新股份簡稱。

承董事會命
有才天下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主席
戴科彬

中國，2020年5月14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戴科彬先生、陳興茂先生及徐黎黎女士；非執行董事邵亦波先生、左凌燁先生及丁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亞明先生、張溪夢先生及蔡安活先生。